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卖出重银转债 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卖出重银转债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23年2月28日，长江养老金色理财18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长江养老金色和享1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长江养老金色增盈5号资产管理产品、盛世华章长江现金增值投资账户、长江安心延付投资组合、长江平衡增利1号组合、长江养老GE稳健增利定向资产管理产品、长江养老金色转债2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长江养老债券多策略集合资产管理产品在交易所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卖出重银转债[113056.SH]，卖出金额为人民币1196.4万元。本次交易构成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重银转债 债券代码：113056.SH 债券类型：可转债
债券发行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规模：130亿元
债券期限：6年 剩余期限：5.08年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六）根据“银保监2022年1号令”第八条，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方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公司主要股东的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法人组织

(二) 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其他企业
法定代表人	林军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永平门街6号
注册资本(万元)	347450.53	成立时间	1996-09-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202869177Y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办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信贷资产转让业务;办理地方财政周转金的委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自营和代客买卖外汇;普通类衍生产品交易;买卖除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开办信用卡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办理帐务查询、网上转帐、代理业务、贷款业务、集团客户管理、理财服务、电子商务、客户服务、公共信息等网上银行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符合相关比例要求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1196.4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 定价政策

公司在卖出【重银转债】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二) 定价依据

本次卖出以交易时市场价格为卖出价格。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生效时间

2023-02-28

（二）交易价格

成交均价96.91元/张

（三）交易结算方式

卖出为多边净额结算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本次卖出重银转债于2023年2月24日到2023年2月28日卖出，并于2023年2月28日确认

本笔关联交易为卖出交易，不涉及协议履行期限

（五）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本笔交易属于《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第五十七条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的情形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09日